

野村东方国际双季赢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开放期的提示公告

野村东方国际证券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发行的野村东方国际双季赢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资产管理计划）于 2023 年 9 月 5 日正式成立，产品代码为 PF9015。

一、开放期

2024-09-18 至 2024-09-20：参与、退出开放期

二、销售机构

本资产管理计划销售机构为野村东方国际证券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销售机构，并另行公告。

三、参与退出方式

有意参与或退出本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者请于开放日（不晚于 15:00 点）当日前往销售机构按照销售机构的具体安排办理参与或退出手续。参与和退出价格由申请当日集合计划的单位净值决定。

四、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 (1) 本计划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 B（年化）；
- (2) 本计划业绩报酬计提比例为资产管理计划份额的期间收益超过同期业绩报酬计提基准部分的 60%。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具体参数于不晚于本计划募集期募集结束日、参与开放日前 2 个工作日由管理人以公告形式通知投资者。投资者签署本合同，认购/参与本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即视为已经充分理解并同意该事项。

下一运作周期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 3.6%/年。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仅是管理人计提业绩报酬的标准，不构成管理人对未来收益的预测，亦不构成管理人保证本金不受损失或取得最低收益的承诺。

请投资者在参与本资产管理计划前，评估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仔细阅读《野村东方国际双季赢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野村东方国际双季赢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野村东方国际双季赢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了解本资产管理计划的相关投资风险，审慎作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野村东方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